

规范党报党刊发行工作通知受到社会各界欢迎

全国年节及纪念日放假办法

(1949年12月23日国务院发布 根据1999年9月18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全国年节及纪念日放假办法〉的决定》第一次修订 根据2007年12月14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全国年节及纪念日放假办法〉的决定》第二次修订 根据2013年12月11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全国年节及纪念日放假办法〉的决定》第三次修订)

第一条 为统一全国年节及纪念日的假期,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全体公民放假的节日:
(一)新年,放假1天(1月1日);
(二)春节,放假3天(农历正月初一、初二、初三);
(三)清明节,放假1天(农历清明当日);
(四)劳动节,放假1天(5月1日);
(五)端午节,放假1天(农历端午当日);
(六)中秋节,放假1天(农历中秋当日);
(七)国庆节,放假3天(10月1日、2日、3日)。

第三条 部分公民放假的节日及纪念日:
(一)妇女节(3月8日),妇女放假半天;
(二)青年节(5月4日),14周岁以上的青年放假半天;
(三)儿童节(6月1日),不满14周岁的少年儿童放假1天;

(四)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纪念日(8月1日),现役军人放假半天。

第四条 少数民族习惯的节日,由各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地方人民政府,按照各该民族习惯,规定放假日期。

第五条 二七纪念日、五卅纪念日、七七抗战纪念日、九三抗战胜利纪念日、九一八纪念日、教师节、护士节、记者节、植树节等其他节日、纪念日,均不放假。

第六条 全体公民放假的假日,如果适逢星期六、星期日,应当在工作日补假。部分公民放假的假日,如果适逢星期六、星期日,则不补假。

第七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新华社北京12月11日电)

国务院印发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调整管理规定》

新华社北京12月11日电 据中国政府网11日消息,国务院日前印发了《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调整管理规定》。

规定指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是指在国内具有典型意义、在科学上有重大国际影响或者有特殊科学研究价值,并经国务院批准建立的自然保护区。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调整监督管理工作。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对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调整管理工作。

规定要求,对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不得随意调整。调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原则上不得缩小核心区、缓冲区面积,应确保主要保护对象得到有效保护,不破坏生态系统和生态过程的完整性,不损害生物多样性,不得改变自然保护区性质。对面积偏小、不能满足保护需要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应鼓励扩大保护范围。自批准建立或调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之日起,原则上五年内不得进行调整。调整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应当避免与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在范围上产生新的重叠。

规定强调,因擅自调整导致保护对象受到严重威胁和破坏的,对相关责任人员,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或有关自然保护区行政主管部门可向其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或监察机关提出行政处分建议。对破坏特别严重、失去保护价值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可按照批准设立的程序报请国务院批准,取消其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人员的法律责任。

深圳农批市场火灾死亡人数升至16人

新华社深圳12月11日电 (记者 叶前 吴燕婷)深圳光明新区管委会11日12时举行新闻发布会披露,至当日12时,现场清理工作已基本完毕,当日凌晨发生的农批市场火灾共造成16人死亡,5人受伤。深圳市消防支队参谋长张

晓伟在发布会上说,事故中死亡的16人分别是4家商铺的人员,这些商铺是集生产经营、仓储和住宿于一体的“三合一”场所。死亡人员身份还在进一步核查中。

记者从广东省消防总队获悉,广东省成立事故调查组已赶赴深圳对火灾原因展开调查。

商务部等七部门 决定联合开展 电视购物专项整治

新华社北京12月11日电 商务部网站11日发布消息,商务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工商总局、国家质检总局、新闻出版广电总局、食品药品监管总局近日印发了《关于开展电视购物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决定自今年12月至2014年6月在全国集中开展电视购物专项整治。

通知说,近年来我国电视购物行业呈现快速发展势头,满足了广大消费者多样化的消费需求,为搞活流通、扩大消费发挥了积极作用。但是,电视购物领域也存在一些问题,特别是有的企业制售假冒伪劣产品、夸大宣传、误导消费者、售后服务虚假承诺等问题突出,严重侵害了消费者合法权益,损害了电视购物行业的公信力。此次专项整治活动旨在保护消费者权益,促进电视购物行业的健康发展。

通知重点部署了5方面整治任务:一是严厉打击电视购物领域的违法违规行为;二是严格监管电视购物经营行为;三是加强电视购物频道诚信服务建设;四是加大宣传教育和社会监督力度;五是建立健全促进行业规范发展的长效机制。

根据通知,专项整治期间,商务部等部门将组织开展专项检查。

进行整改,并给予该公司负责人田某等行政处罚处分。

其他典型案例还包括:化州市车管所队伍管理不严、打击“非法中介”不力,中山市横栏镇统计办作风慵懒、乱报统计数据,佛山市禅城区交通警察大队监管失职导致无证停车场泛滥,惠州市惠阳区工商局、交通局行政效能低下,东莞市道滘镇环保分局和蔡白村委会行政不作为导致环境污染,深圳市龙岗区清林径水源保护区管理缺陷导致水源污染等问题。

还有一些案例是村居干部的违纪问题:韶关市仁化县董塘镇岩头村村委会干部公款旅游,揭阳市榕城区社区违规征收外来工出租屋管理费,河源市紫金县古竹镇村委会干部非法挪用和虚报骗取扶贫款,大埔县大麻镇村委会干部虚报材料骗取种粮直补款,廉江市长山镇村委会干部私分困难户住房补助资金等。

河南中牟:特色农业助农致富

近年来,河南省中牟县调整农业产业结构,推进蔬菜、水果、花卉、水产等特色产业的发展。目前,全县已发展蔬菜水果种植面积57.43万亩。当地农民利用大棚、植物生长补光灯等科技套种优质草莓和西瓜,形成了“一村一品”的区域化布局,并通过“企业+合作组织+基地+农户”的经营模式走上致富路。

图为在河南省中牟县中牟春峰果蔬专业合作社里,技术人员在村民岳小瑞(右)的草莓大棚里查看草莓生长情况。

新华社记者 李博 摄



广东省纪委通报15起庸懒散奢案例 鹤山市13名干部集体收受房产商红包

新华社广州12月11日电 (记者 扶庆) 广东省纪委监察厅11日通报了15起“四风”和庸懒散奢问题典型案例,包括鹤山市委常委梁某等13人违规收受红包礼金、韶关市曲江区委宣传部副部长等违规出国、广东粤运交通拯救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违规收取拖车费等问题。

今年初,鹤山市委常委梁某带领鹤山市政府办公室主任卢某等12名市直机关单位干部,接受某房地产开发商的宴请,并各收受该房地产开发商赠送的1万元红包,给予梁某撤销党内职务处分,给予卢某等12人党内警告处分,对收受的红包予以收缴。

7月,曲江区委宣传部副部长、区广播电视台台长叶某未按规定履行出国报批手续,持未按规定上交的护照,接受业务往来企业的邀请,赴新加坡等地参加联谊会,活动费用由该企业支付。给予叶某党内警告处分,出国费用由其个人承担。

11月,广东粤运交通拯救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在对沈海高速阳江段故障轿车实施拖车救援时,两公里左右的路程违规收取拖车费430元、安全围蔽费100元,共计多收290元。责令广东粤运交通拯救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

新华社记者

周畅 胡星

辽宁省对8个城市开出5420万元“雾霾罚单”,受到广泛关注。这既是因为治理空气污染已经刻不容缓,更是因为如何治理至今尚无良方,巨额财政资金投向哪里,人们疑惑颇多。

媒体就“雾霾罚单”采访辽宁省环保厅厅长,关于罚款用途,得到的解释只有一句“罚缴资金将用于蓝天工程治理”。

众所周知,国内不少地方近年来都有类似辽宁的“蓝天工程”,资金投入不少,但空气质量非但未见好转,雾霾天气反而越来越多。大笔资金砸下去听不见响声,难怪公众会心疼着急。

把“蓝天工程”解析给公众,耐心说明大气治理工作的长期艰巨,让大家对资金去向清楚明白,既是回应群众关切、维护人民知情权,也能使政府工作赢得群众理解和支持,有利于今后工作。

遗憾的是,类似的“一句话回复”在各地不时出现。面对路边停车收费去向疑问,有的地方回复“除必要开支外全部上交财政”;对于巨额社会抚养费的用途,有关部门回复“统筹用于本地区各类公共服务和社会事业支出”。一些社会热点事件、腐败案件,有的地方也在给出“进一步调查”“停职接受检查”“接受党纪处理”等模糊回复后再无下文。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已实施多年,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对政府信息公开要求更高。上有中央精神、国家法律,下有群众关切,“一句话回复”仍一再出现,有的地方和部门甚至像挤牙膏一样遮遮掩掩、避重就轻,如此作风显然与形势大相径庭。

作风反映世界观、权力观。“一句话回复”背后往往是权力的轻慢,是对人民知情权的漠视,是“替人民做主”的权力观作祟。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就当积极面对群众关切,认真回应有关问题,真正做到答疑解惑,让群众一目了然。

「一句话回复」轻慢了谁

新华社时评

新华社时评

欢迎订阅2014年度《信阳日报》、《河南日报》、《人民日报》等党报党刊

主流媒体 权威发布

服务大局 引导舆论

关注民生 助推发展

信阳日报征订热线: 0376-6263953

党报党刊征订热线: 0376-6221455

